

國立清華大學數理教育研究所 徵聘專任教師啟事

- 壹、申請資格：具國內外博士學位，具數學教育相關領域專長(STEM 教育、師資培育、教材教法、科技應用、AI 應用)，且與前述相關之跨領域專長。國籍不拘，能以全英語授課。
- 貳、起聘時間及職級：最早自 114 年 8 月 1 日起，職級為助理教授(含)以上。
- 參、申請截止日：113 年 11 月 15 日。
- 肆、名額：助理教授(含)以上專任教師 1 名。
- 伍、檢附資料(下列文件需備紙本 1 份及電子檔)：
1. 個人簡歷(格式請見附檔「數理所應徵專任教師簡歷格式」，含學經歷、學術專長及發表期刊論文目錄一覽表)。
 2. 博士學位證件影本(本國人持國外學歷者需經臺灣駐外使館／代表處認證)。
 3. 代表著作至多 10 篇，需附上全文。
 4. 著作目錄清單(包含已出版、已接受(附接受函))，同步註明論文發表之期刊所收錄之資料庫(例如：SSCI/SCI 或 TSSCI)、所屬學術領域(例如：JCR Web: Education and Educational Research)與排名、Impact Factor 相關資訊以及作者序(第一作者/通訊作者)。
 5. 曾擔任主持人之研究計畫或參與之研究計畫(須註明計畫主持人)清單。擔任主持人之研究計畫需另呈現研究計畫成果之摘要內容(中文 1000 字或英文 500 字內)、主要研究成果清單等。參與之研究計畫，需另呈現個人對研究計畫之主要貢獻。
 6. 曾獲得國內外獎項或榮譽之清單，並簡要說明(中文 300 字或英文 200 字內)。
 7. 曾於各大專校院教授之課程或可授課之課程名稱，及其課程內容說明(含課程概述、授課大綱及參考書目)。
 8. 可以全英文講授教育相關科目者，請附課程內容說明(含課程概述、授課大綱及參考書目)。
 9. 得提供推薦函一至三封(請郵寄至：30014 新竹市南大路 521 號 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數理教育研究所，請註明：應徵專任教師之推薦函)。
 10. 其它助審資料。
- 陸、其它須知事項：初審不符合資格條件者，諒不另行通知，申請資料概不退還。
- 柒、寄件方式：請將紙本文件於 113 年 11 月 15 日前逕寄新竹市南大路 521 號 國立清華大學數理教育研究所(以郵戳為憑，請註明：應徵專任教師)；所有電子檔請合併成一份 PDF 檔，寄至：gimse@my.nthu.edu.tw。
- 捌、聯絡人：王小姐，電話：(03)5715131 分機 78601。